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25-032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630.25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06%，涉及激励对象112名。
- 2、本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5年8月14日。

一、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和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但股票暂不上市流通的公告（定向增发）》（公告编号：2025-025）和《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但股票暂不上市流通的公告（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26）。

根据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自每批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之日起的 3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批次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登记完成后即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禁售 3 个月。

截至目前，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禁售期已届满，公司

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涉及激励对象共计 112 人，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630.25 万股，该部分股票将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6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4、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

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112 人。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630.25 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06%。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5 年 8 月 14 日。
- （四）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 112 人）		1,263.00	630.25	630.25	49.90%
合计		1,263.00	630.25	630.25	49.90%

注：以上激励对象不包含已经离职的 2 名激励对象及本期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处于 R<85%分数段的 11 名激励对象。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445,292	8.15%	-6,302,500	42,142,792	7.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5,919,368	91.85%	+6,302,500	552,221,868	92.91%
股份总数	594,364,660	100%	0	594,364,660	100%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